

## 浙江省白沙溪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婺城段）勘察设计咨询招标公告

###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 浙江省白沙溪幸福河湖建设项目（婺城段）已由婺城区发展和改革局以 2605-330702-04-01-983214 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财政性资金，项目出资比例为 100%，项目法人金华市婺城区河湖水域管理中心，招标人为 金华市婺城区河湖水域管理中心，招标代理机构为 浙江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 勘察设计咨询（标段名称）进行公开招标。

###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项目概况：本项目涉及婺城区白龙桥镇、琅琊镇、沙畈乡三个乡镇，白沙溪干流和支流银坑溪等的系统治理(包括水系连通、堤岸生态化改造、河道地貌形态修复、堰坝生态流量泄放设施建设)以及监测感知设施建设等。主要工程内容包括：（1）治理白沙溪干流和银坑溪等支流，建设内容包括堤岸生态化改造 14 公里、河道地貌形态修复 9.2 万平方米、引水入村提升 0.2 公里、堰坝生态流量泄放设施改造 7 处、水文化载体建设 5 处等；（2）建立河湖管理长效机制，完善河湖长制工作体系，强化水域岸线空间管控，加强水环境水生态修复，推进监测感知体系建设，提升智慧管理水平；（3）建设沿河湖绿色生态廊道，提升防汛巡查道路 6.72 公里，建设亲水便民设施 7 处，探索建立河湖生态产品价值转化机制，助力城乡共富和流域高质量发展。项目总投资为 2.03 亿元。

本标段招标范围为：工程地质勘察和地形测量（满足施工图设计深度要求）、可行性研究报告编制、初步设计、招标图设计、施工图设计及相关专题（包括：1、千年世遗保护与活态利用，2.水生态价值转化路径，3.河湖长+堰长协同机制，4.水文化展示专题。），以上工作内容应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及行政主管部门颁布的现有法规、规程、规范和技术标准以及发包人关于本工程设计方面的有关规定并协助发包人获得上级主管部门对设计文件及各专题的审查、审批及设计后续服务等。本项目招标控制价为 781.6675 万元。

服务期：（1）合同签订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可行性研究报告（报批稿）  
（2）可研批复完成后 15 天内完成初步设计报告及附图（送审稿）；

(3) 初步设计批复后 30 日历天内完成招标图设计;施工图设计满足发包人的进度要求;

(4) 勘察测量、各项专题申报需满足项目进度需求;

(5) 后续服务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验收等与设计相关服务完全终止结束;

(6) 从开工之日起至项目竣工验收, 施工期和缺陷责任期均包括勘察设计服务(包括现场设计服务、施工期的地质服务和施工配合服务等)、后续服务等; 具体时间根据招标人要求。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 是 否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

是 否 (不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原因及适用情形)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预留的实施方式

本标段整体面向中小企业;

本标段联合体形式面向中小企业,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本次投标的, 联合体中中小企业承担的合同份额需达到(不低于40%)以上。

###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本次招标要求投标人需同时满足以下(1)和(2)项资质: 其他条件详见附表。

(1) 勘察资质: 具有以下1)、2)项资质之一:

1) 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

2) 同时具有以下①、②项资质:

①具有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勘察)分项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

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包括工程测量);

(2) 设计资质:

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

3.2 本次招标 接受 (接受或不接受) 联合体投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应满足下列要求:

(1) 联合体所有成员数量不得超过 3 个;

(2) 以 设计 方作为联合体牵头人；

(3) 拟派项目主要成员的委派要求：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注册执业证书,并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应由联合体牵头人拟派）。

##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登录“金华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综合系统（网址 <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下载电子招标文件。

## 5 投标文件的递交

5.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为 2026年6月16日15时00分（北京时间，下同），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金华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综合系统（网址 <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采用网上开标方式，无需提供纸质投标文件、样品等材料，投标人无需至开标现场。开标网址：<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open/login>。

5.2 未按招标文件要求上传或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 6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招标公告同时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网（<http://ggzyjy.jinhua.gov.cn/>）、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婺城区分中心网（<http://www.wuch.gov.cn/col/col11229352409/>）上发布。

## 7 行政监督部门

行政监督:金华市婺城区水利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址: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2666号

电 话: 0579-82467261

投诉受理部门:金华市婺城区水利工程招标投标监督管理办公室

地址: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2666号

电 话: 0579-82467261

## 8 联系方式

招标人：金华市婺城区河湖水域管理中心

办公地址：金华市婺城区宾虹西路2666号

联系人：楼先生

联系电话：0579-82467270

电子信箱：/

代理机构：浙江天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金华市西关街道新世纪花园12栋2楼

联系人：许佳佳

联系电话：15397591533

电子信箱：15397591533@163.com

注意事项：

(1)本项目投标工具使用“金华通用投标工具(V1.0.14)”。请各投标人到金华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综合系统本项目的附件区下载工具软件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办法和注意事项详见招标文件和相关说明文件。

(2)由招标代理发起标书解密后各参投企业应在 60 分钟内完成标书的解密。建议参投企业应在开标前提早确认 CA 锁是否能登录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系统网址：<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open/login> 若不能登录，及时联系技术人员 0579-83180571、0579-83181910，QQ 请咨询：800181896 选择金华地区（正常工作时间在线 8:30-17:00）；

(3)网上提交的投标文件电子版出现无法打开等异常情况，导致投标文件电子版无法导入时，按无效标处理。在使用招投标工具及上传招投标文件过程中遇到问题，请及时联系服务电话：4000166166 转 7 转 1（8：30-20：30），4000166166 转 3 加区号（20：30 以后），QQ 请咨询：4000019090。

(4)潜在投标人可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jinhua.gov.cn/>）中浏览招标文件。如已注册账号且办理过浙江 CA 证书和电子签章，在市交易平台均可直接绑定使用，无需另行付费（咨询电话：0579-83180571），可通过账号登录金华市市县一体公共资源全流程电子交易综合系统（网址：<https://gcjs.ggzyjy.jinhua.gov.cn:5443/gbweb/#/login>）下载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或招标补充文件等有关招标信息刊登在金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jinhua.gov.cn/>）的公告内，投标人应及时关注网站公告下本项目的补遗文件并下载。因未及时知悉补遗文件内容而引起投标文件无效或废标的，由投标人自行承担责任。

(6)开标时间前 30 分钟，投标人应使用钉钉软件进入该项目开标直播群[“钉钉群号：**175375016367**”，准时收看本项目的开标现场直播，各投标单位须在开评标期间保持电话及网络畅通。

## 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附表

序号	资格条件内容
一	<b>企业</b>
1	<p>工程设计：应具备工程设计综合甲级资质或水利行业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或水利行业（河道整治专业）工程设计丙级及以上资质，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p>工程勘察：应具备以下1）、2）项资质之一：1）具有工程勘察综合甲级资质；2）同时具有以下①、②项资质：①具有工程勘察（岩土工程）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具有工程勘察（岩土工程勘察）分项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②工程勘察（工程测量）专业乙级及以上资质或测绘主管部门颁发的工程测绘乙级及以上资质（专业包括工程测量），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p>
2	本次招标 <u>接受</u> 联合体投标①。
3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得少于 3 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a href="http://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应满足）。
4	投标人自/年/月/日至投标截止时间，完成过/ / 业绩。（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提供的业绩应与其在本项目中承担的工作一致），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5	<input type="checkbox"/> 面向中小企业招标的，投标人（或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应提交《中小企业声明函》。
二	<b>拟派项目组主要人员</b>
1	项目负责人应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注册执业证书，并具有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应由联合体牵头人拟派）。
2	项目负责人自/年/月/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包括工程总承包或全过程咨询项目中的设计负责人）完成过/ / 业绩②。业绩证明材料见下文。
三	<b>其他</b>
1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在浙江省水利厅“浙江省水利建设市场信息”上已经公示。
2	法定代表人的委托代理人（若有）及项目组成员应为投标人本单位正式员工。
3	项目负责人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时间（不得少于 3 年）无行贿犯罪记录（以中国裁判文书网（ <a href="http://wenshu.court.gov.cn/">http://wenshu.court.gov.cn/</a> ）查询结果为准）。
4	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以“信用中国”网站（ <a href="http://www.creditchina.gov.cn">www.creditchina.gov.cn</a> ）查询为准）。
5	拟派项目负责人为投标申请人在职职工的，需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6年2月至2026年4月的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养老保险缴纳清单或证明（缴费单位和投标人名称必须一致，并加盖社保缴费证明专用章，非独立法人的分公司社保证明有效），以投标人所属社保机构出具的盖有社保部门专用章（或电子专用章）的社保证明件为准。若上述负责人为事业编制的，以提供缴费期限包含2026年2月至2026年4月由人事代理中心或类似证明机构出具的社保证明（需加盖人事代理中心证明专用章）。
6	<p>项目组成员配备要求：</p> <p>①设计负责人1名，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土木工程师（水利水电工程）水工结构注册执业证书或水利水电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p> <p>②勘察负责人1名，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注册执业证书或勘察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p> <p>③测绘负责人1名，持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注册测绘师或工程测量专业中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p>